

南投縣議會第 19 屆第 19、20、21 次臨時會臨時動議

動議人：廖文賢

臨時動議 8 號

附議人：全文才、石慶龍、林芳仔、蕭志全、曾振炎

案由：建請縣府改善仁愛鄉法治村第 7、8 鄰簡易自來水設施案。

理由：仁愛鄉法治村第 7、8 鄰簡易自來水系統大都已配置完成，惟蓄水池供應第 7、8 鄰住戶主線水管因無經費施設，迄今無法供應民生用水，請縣政府予以補助經費辦理。

辦法：建請縣政府採納辦理。

大會決議：通過。